换发毕业证书须提供的材料：

1. 结业证书原件（仅限已领结业证书者）；
2. 若结业证书遗失，需提供结业证书的遗失作废登报声明（仅限成都商报、华西都市报等主流报刊原件一份）；
3. 交费单据（欠费、未注册学生需提供）；
4. 身份证原件；
5. 《离校手续》网上办理情况

换发证学生于每年的 1 月（7 月）初上校园网教务信息公告栏“学籍与毕业生”专栏浏览往届生《毕（结）业证

于上述通知规定时间内向教务处毕业证书管理员提供换发毕业证书的相关材料

毕业证书管理员审核

补正材料

审核通过

审核未通过

换取毕业证；所换发的毕业证书，毕业时间按发证日期填写（春季学期为 6 月 30 日；秋季学期为 12 月 30 日）

换证人可于 5-10 个工作日后上“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本人《毕业证书》详情